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7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6年6月30日。因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审核过程中，经公司申请并获股转系统同意，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的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6年8月30日。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待股转系统的审核通过，公司将全力配合，积极推进所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该事项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转让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